



维尔精工  
VIER PRECISION TECH

维尔精工

NEEQ: 874869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Ningxia VIER Precision Tech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5 —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王小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紫璠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63
第五节	公司治理 .....	6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	7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16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维尔精工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维尔铸造、维尔有限	指	宁夏维尔铸造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前身
维尔科技	指	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注销
维尔新能源	指	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报告期内注销
维尔动力	指	宁夏维尔动力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为解决同业竞争，维尔动力已于2024年12月注销
金维盛	指	宁夏金维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金维硕	指	宁夏金维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会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已于2026年4月7日终止运作，其职能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章程》	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宁夏自治区、自治区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宁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伦文德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和信会计师	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年1-12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铸造	指	将熔融的金属浇入铸型，凝固后获得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金属零件毛坯的成型方法
砂型铸造	指	以型砂和芯砂为造型材料制成铸型的铸造方法
特种铸造	指	铸型用砂较少或不用砂、采用特殊工艺装备进行铸造的方法

铸件	指	使用各种铸造成形方法获得的毛坯或零件
黑色金属	指	以铁和以铁为基的合金（钢、铸铁、铁合金）
有色金属	指	指除铁（有时也除锰和铬）和铁基合金以外的所有金属
铸钢件	指	以钢为主要原材料铸造而成的铸件
铸铁件	指	以铁为主要原材料铸造而成的铸件
铸铝件	指	以铝锭为主要原材料铸造而成的铸件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ingxia VIER Precision Tech Co., Ltd		
	VIER		
法定代表人	王小宁	成立时间	2004年1月13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小宁、赵爱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小宁、赵爱仙），一致行动人为（王淦玮、王馥炜、金维盛、金维硕）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C33-C339-C3391/C339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装备制造所需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铸钢件、铸铁件和铸铝件。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维尔精工	证券代码	874869
挂牌时间	2025年7月8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8,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虎麦峰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向阳路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31号
电话	0952-2663299	电子邮箱	office@nxwear.com
传真	0952-2663298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向阳路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31号	邮政编码	753000
公司网址	www.nxwear.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200750828800U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向阳路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31 号		
注册资本（元）	68,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 一、 业务概要

####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端装备制造所需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产品材质可以划分为铝制零部件、钢制零部件、铁制零部件，主要应用于特高压输配电、光热发电、轨道交通（高速动车组）、矿山机械、汽车零部件等装备制造领域。

公司作为一家具有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工信部制造业“双创”平台试点示范企业、宁夏回族自治区隐形冠军企业、宁夏回族自治区绿色工厂、宁夏回族自治区制造业行业领先示范企业、宁夏回族自治区创新型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并被中国铸造协会评选为“中国铸造行业千家重点骨干企业”、全国铸造行业“专特精新”优势企业、“中国铸造行业耐磨铸件分行业排头兵企业”等。此外，公司产品还多次荣获“中国国际铸造博览会优质铸件金奖或特别金奖”。

公司深耕金属零部件行业二十余年，始终秉承“科技创新、品质至上”的价值观和“超越顾客期望”的服务方针，把创新驱动作为企业生命线，弘扬新时代工匠精神，在工艺设计、模具设计制造、造型、熔炼、浇注、热处理、机加工、表面处理等产品制造体系中积累了丰富的制造经验和工艺技术，并因此取得了一定的科技成果。公司先后承担省部级科研课题 13 项，其中部级课题 2 项、省级课题 11 项，报告期末拥有专利 37 项（其中 2 个专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利期届满，故本报告签署日专利数为 3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公司自主研发的 2 项科研成果已被收录至国家科技成果库；5 项科研成果已被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登记为科技成果；参与制定了 2 项国家标准、4 项团体标准。此外，公司还曾多次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2026 年 1 月，公司被宁夏自治区人社厅、科技厅评为“自治区科技工作先进集体”。

凭借较强的技术优势、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高效快速的交付能力，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业务拓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企业或其控股子公司，包括天地奔牛（系天地科技 600582.SH 控股子公司，隶属中国煤炭科工集团）、中车长客（系中国中车 601766.SH 控股子公司，隶属中国中车集团）、西门子能源集团（包括其上海、杭州、德国、墨西哥等多地子公司）、可胜技术（港股在审企业）、平高电气（600312.SH，隶属中国电气装备集团）、西安西电（系中国西电 601179.SH 全资子公司，隶属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捷新动力（隶属上汽集团）、法士特齿轮（系潍柴动力 000338.SZ 控股子公司，隶属山东重工集团）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5年11月26日，公司与开源证券签订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11月28日向宁夏证监局提交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12月1日，宁夏证监局受理了公司提交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公司进入辅导阶段，辅导机构为开源证券。截至本报告披露时，公司仍处于北交所上市辅导期。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辅导协议暨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和《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2021年7月，公司被工信部认定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24年9月公司复核通过，继续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延长至2027年9月；2022年5月，公司被工信部认定为第三批重点“小巨人”企业（第三批第一年），2024年9月公司复核通过，继续被认定为第三批重点“小巨人”企业（第三批第二年）。</p> <p>（2）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14年10月，公司被认定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专精特新”示范企业；2023年10月公司复核通过，继续被认定为宁夏回族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延长至2026年10月。</p> <p>（3）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再次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64000264，有效期三年。</p> <p>（4）2018年9月，公司被工信部评选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中国标准动车组铝合金枕梁智能制造）；2017年12月，公司被工信部评选为制造业“双创”平台试点示范企业。</p> <p>（5）2023年11月，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复核通过，继续被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p>

	<p>(6) 2018年7月,公司被评选为宁夏回族自治区隐形冠军企业;2018年8月,公司被评选为宁夏回族自治区制造业行业领先示范企业。</p> <p>(7) 2026年1月,公司被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评为“自治区科技工作先进集体”。</p>
--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4,273,428.29	192,210,237.04	-4.13%
毛利率%	39.25%	31.2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69,072.33	27,683,763.12	52.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365,931.44	25,319,709.30	59.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90%	14.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10%	13.25%	-
基本每股收益	0.6216	0.4259	45.9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2,911,592.57	364,912,501.66	4.93%
负债总计	125,675,806.69	149,935,115.42	-16.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7,235,785.88	214,977,386.24	19.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7829	3.1614	19.6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82%	41.4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82%	41.09%	-
流动比率	1.73	1.32	-
利息保障倍数	20.25	10.26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7,765.98	14,625,940.64	234.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7	2.37	-
存货周转率	3.47	3.8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93%	-6.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3%	27.59%	-
净利润增长率%	52.69%	123.28%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4,930,487.00	6.51%	23,018,868.08	6.31%	8.30%
应收票据	1,176,776.72	0.31%	1,649,702.40	0.45%	-28.67%
应收账款	100,761,581.81	26.31%	106,108,379.34	29.08%	-5.04%
应收款项融资	46,732,737.44	12.20%	1,350,194.49	0.37%	3,361.19%
存货	29,122,278.30	7.61%	35,432,101.81	9.71%	-17.81%
固定资产	121,924,029.12	31.84%	125,458,818.05	34.38%	-2.82%
在建工程	655,797.80	0.17%			100.00%
无形资产	31,635,499.71	8.26%	4,186,917.28	1.15%	655.58%
短期借款	42,883,130.66	11.20%	70,915,809.56	19.43%	-39.53%
应付账款	37,879,895.64	9.89%	42,278,953.99	11.59%	-10.40%
合同负债	26,833,392.24	7.01%			100.00%
长期借款			479,250.00	0.13%	-100.00%
未分配利润	41,335,700.56	10.80%	3,212,173.36	0.88%	1,186.85%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本期 24,930,487.00 元与上期 23,018,868.08 元相比增加 8.30%，主要系客户回款增加，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 2、 应收票据:本期 1,176,776.72 元与上期 1,649,702.40 元相比减少 28.67%，主要系收到的商业汇票减少，持有商业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 3、 应收账款: 本期 100,761,581.81 元与上期 106,108,379.34 元相比减少 5.04%，主要系客户回款增加，减少应收账款所致。
- 4、 应收款项融资: 本期 46,732,737.44 元与上期 1,350,194.49 元相比增加 3,361.19%，主要系期末客户回款支付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5、 存货: 本期 29,122,278.30 元与上期 35,432,101.81 元相比减少 17.81%，主要系公司改善存货管理，采用按订单组织生产发货，避免存货积压等有效措施改善所致。
- 6、 在建工程: 本期 655,797.80 元与上期相比增加 100%，主要系新增未完工铸铝热处理炉项目所致。
- 7、 无形资产: 本期 31,635,499.71 元与上期 4,186,917.28 元相比增加 655.58%，主要系产业园土地确权后增加无形资产所致。
- 8、 短期借款: 本期 42,883,130.66 元与上期 70,915,809.56 元相比减少 39.53%，主要系公司客户回款

增加，根据资金状况，归还部分到期借款所致。

9、应付账款：本期 37,879,895.64 元与上期 42,278,953.99 元相比减少 10.40%，主要系公司回款增加，及时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10、合同负债：本期 26,833,392.24 元与上期相比增加 100%，主要系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11、长期借款：本期 0 元，与上期 479,250.00 元相比减少 100%，主要系归还到期长期借款所致。

## (二) 经营情况分析

###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4,273,428.29	-	192,210,237.04	-	-4.13%
营业成本	111,938,401.29	60.75%	132,075,378.58	68.71%	-15.25%
毛利率%	39.25%	-	31.29%	-	-
税金及附加	3,021,220.02	1.64%	2,320,384.22	1.21%	30.20%
销售费用	1,587,266.37	0.86%	853,090.45	0.44%	86.06%
管理费用	12,280,365.13	6.66%	13,624,762.55	7.09%	-9.87%
研发费用	8,561,480.19	4.65%	8,376,355.11	4.36%	2.21%
财务费用	2,632,162.13	1.43%	2,890,366.88	1.50%	-8.93%
信用减值损失	1,070,202.07	0.58%	-2,074,502.66	-1.08%	-151.59%
资产减值损失	-1,193,146.99	-0.65%	-1,037,270.99	-0.54%	15.03%
其他收益	2,817,029.55	1.53%	3,154,211.16	1.64%	-10.69%
资产处置收益	120,631.07	0.07%	20,642.20	0.01%	484.39%
营业外收入		0.00%	3,479.58	0.00%	-100.00%
营业外支出	217,944.62	0.12%	699,743.55	0.36%	-68.85%
净利润	42,269,072.33	22.94%	27,683,763.12	14.40%	52.69%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 184,273,428.29 元与上期金额 192,210,237.04 元相比下降 4.13%，主要系业务调整，剔除了一些低毛利甚至是负毛利产品的销售。
-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 111,938,401.29 元与上期金额 132,075,378.58 元相比下降 15.25%，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从 2024 年下半年开始逐步取消低毛利产品的生产销售，增加优质客户，另外公司加强内部管理，采取降本增效等措施降低营业成本所致。
- 3、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 3,021,220.02 元与上期金额 2,320,384.22 元相比增加 30.2%，主要系本年增加房产土地增加房产税、土地税所致。

- 4、销售费用：本期金额 1,587,266.37 元与上期金额 853,090.45 元相比增加 86.06%，主要系本年设立上海分公司增加销售人员费用，增加销售服务费所致。
- 5、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2,280,365.13 元，与上期金额 13,624,762.55 元相比下降 9.87%，主要系减少中介费用，加强管理减少业务招待费、车辆费用等费用所致。
- 6、财务费用：本期金额 2,632,162.13 元与上期金额 2,890,366.88 元相比减少 8.93%，主要系贷款减少相应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 1,070,202.07 元与上期金额-2,074,502.66 元相比减少 151.59%，主要系贷款及其他应收款回收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8、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 120,631.07 元与上期金额 20,642.20 元相比增加 484.39%，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 9、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 217,944.62 元与上期金额 699,743.55 元相比减少 68.85%，主要系上年有工伤赔付款增加所致。
- 10、净利润：本期金额 42,269,072.33 元与上期金额 27,683,763.12 元相比增加 52.69%，主要系产品毛利增加，管理费用减少，信用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9,738,710.05	189,937,460.93	-5.37%
其他业务收入	4,534,718.24	2,272,776.11	99.52%
主营业务成本	111,414,392.45	131,549,714.86	-15.31%
其他业务成本	524,008.84	525,663.72	-0.31%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铸钢件	86,132,644.63	54,761,693.04	36.42%	-22.72%	-22.67%	-0.13%
铸铝件	91,575,118.61	54,978,806.16	39.96%	17.87%	-6.51%	64.39%
铸铁件	2,030,946.81	1,673,893.25	17.58%	158.30%	-13.35%	112.07%
其他	4,534,718.24	524,008.84	88.44%	99.52%	-0.31%	15.06%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期 增减%	百分比
国内销售	121,651,602.22	77,037,547.90	36.67%	-22.03%	-27.73%	15.76%
国外销售	62,621,826.07	34,900,853.39	44.27%	73.02%	36.95%	49.61%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国内销售减少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剔除低毛利产品销售，国外销售增加系国外订单增加所致，国内毛利增加系调整剔除低毛利产品销售所致，国外销售毛利增加系国外订单增加量产后单位成本降低所致。

###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6,028,321.62	41.26%	否
2	Siemens Energy S. de R.L. de C.V. (西门子能源(墨西哥公司))	62,621,826.07	33.98%	否
3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7,294,651.52	9.39%	否
4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468,260.20	5.68%	否
5	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749,901.77	5.29%	否
合计		176,162,961.18	95.60%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南通伦凯工贸有限公司	10,115,082.04	15.15%	否
2	宁夏鑫鸿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280,663.28	10.91%	否
3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6,502,802.93	9.74%	否
4	宁夏玉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4,493,541.96	6.73%	否
5	青岛晋欣达铸造材料有限公司	3,879,325.72	5.81%	否
合计		32,271,415.93	48.34%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7,765.98	14,625,940.64	234.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9,728.49	-11,214,290.26	185.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34,658.02	6,253,014.68	-1055.29%

##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主要系客户信用良好回款增加及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主要系收回垫付九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款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主要系归还长短期贷款后减少贷款所致。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维尔科技	控股子公司	无实际经营业务,已于2025年3月27日注销	40,000,000	-	-	-	-
维尔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无实际经营业务,已于2025年4月8日注销	11,000,000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00,761,581.81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6.75%，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4.68%，金额及占流动资产、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如果下游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量、资金周转等正常的生产经营运转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策略：（1）严格按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合理计提坏账准备，确保财务数据准确性；（2）优化账龄结构，根据资信及履约能力对不同客户分别给予不同的账期；（3）加强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常态化跟踪合同履行进度及客户经营情况，及时催收货款。</p>
存货管理风险	<p>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29,122,278.30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3.51%，金额及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公司存货规模的扩大及波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存货管理难度、存货跌价风险以及资金周转压力。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除了按照订单采购的原材料以外，为保证生产经营的稳定，公司会根据生产计划以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储备一定的安全库存。若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理或未来产品价格出现波动、存货出现损毁或长期呆滞等，公司存货将可能面临一定的跌价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p> <p>应对策略：按照订单式、定制化生产的经营模式，加强对客户经营情况的预判，合理估计客户订单需求，适量保持存货数量，避免备货数量过高。</p>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铝锭、废钢、生铁、钼铁等，其价格影响因素较多，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存在一定波动性。公司原材料成本在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高，其价格上涨或下降，将会导致公司生产成本相应增加或降低。若未来原材料供应趋紧、价格持续上涨，而公司未能采取措施及时有效应对，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成本压力，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降、盈利能力减弱、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p> <p>应对策略：铝锭、废钢、生铁、钼铁是竞争非常充分的市场，公司采购部门动态跟踪原材料市场行情，积极开发新的供</p>

	<p>应商渠道，充分发挥价格竞争机制，避免供应商依赖。</p>
毛利率下降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8.01%，与上年同期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0.74% 相比增加 7.27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降本增效措施的实施降低营业成本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价格及结构变化、下游客户需求等多重因素共同影响。若未来市场竞争加剧或下游客户需求下降导致产品销售价格有所下降，或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降本增效”举措不能有效对冲产品价格下行的不利影响，则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将面临下降的风险。</p> <p>应对策略：持续优化“降本增效”措施，改进生产工艺，降低水、电、天然气的消耗水平，保持合理的原材料和存货库存水平；开发高毛利的产品，进一步拓展海外客户。</p>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5 年 12 月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尽管如此，公司能否持续享受该税收政策优惠，取决于相关政策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以及公司持续符合政策规定的条件。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高新技术企业条件或者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将无法继续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所得税费用将会有所增加，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策略：积极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确保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条件和税收优惠条件。同时加强政策研判和降本增效等多方措施，提升毛利率，对冲可能发生的政策变化带来的税收成本增加。</p>
境外销售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为 62,621,826.07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98%。未来若如国际经济政治局势进一步动荡、脱钩断链升级，国际贸易限制政策和保护主义抬头，例如大幅提高关税、实施进口配额、长臂管辖，或者国际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价格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发生不利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出口成本上升、市场竞争力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p> <p>应对策略：引进专业销售人员，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包括开发新客户，以及存量客户开发新产品的方式，促进客户多元化、产品多元化；同时，积极跟踪研判国际经济、关税形势，</p>

	<p>抢抓时间窗口，通过提前锁定订单、价格和税率的方式，降低境外销售相关影响。</p>
汇率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作为结算货币。公司因汇率波动确认的汇兑损益为 156,334.37 元，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若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汇率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p> <p>应对策略：将汇率因素纳入出口合同商务条款的考虑因素，预留汇兑损失的空间；加强外币资金现金管理，适时结汇。</p>
安全生产及环保风险	<p>公司生产过程涉及高温高压环境及机械设备操控等，生产环节中较多工序需要人工操作，存在发生安全事故风险；生产过程产生的废物需通过环保设施处理；冬季及污染天气须执行政府部门下达的停产停工令。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政府命令，建立并完善安全生产、风险防范规章制度，配备环保设备并确保正常运行，不断加强对员工的安全培训。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仍可能存在因设备故障、操作不当、恶意破坏或遇到火灾、恶劣天气、环境突变等突发因素而发生生产事故，导致公司存在支付赔偿、行政处罚、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成本费用增加或人员伤亡的风险。</p> <p>应对策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将安全生产纳入考核体系；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坚决执行恶劣天气停工停产令；配备专职安全人员加强安全检查；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小宁、赵爱仙夫妻二人。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王小宁直接持有公司 43.97% 的股份，并通过金维硕、金维盛间接控制公司股份，赵爱仙直接持有公司 42.06% 的股份，二人系夫妻关系，同时，公司股东王淦玮、王馥炜系王小宁、赵爱仙子女，属于一致行动关系，王小宁、赵爱仙二人合计可以控制公司 100% 的股份；另外，王小宁还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爱仙担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二人在公司生产经营和决策中具有重要作用。</p> <p>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造成一定损害，因此，公司存在实际</p>

	<p>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应对策略：为避免大股东控制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在制度执行中充分发挥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作用。公司于 2026 年 4 月改组董事会，选举 2 名独立董事，并设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外部独立、专业人士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10,641.19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b>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b>	<b>预计金额</b>	<b>发生金额</b>
存款	0	0
贷款	0	0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一笔关联交易，系公司向李爱平（公司董事李紫璠之父）出售小轿车一辆，交易价格 10,641.19 元。该关联交易系公司处置闲置资产收回资金，具有偶发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限售承诺	1、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12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	正在履行中

					<p>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p> <p>2、遵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第二款及第三款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p>	
--	--	--	--	--	---	--

				<p>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p> <p>3、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p>	
--	--	--	--	--	--

					<p>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4、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上述承诺在本单位、本人作为维尔精工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单位、本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本人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单位、本人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限售承诺	1、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	正在履行中

					<p>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12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安排。2、遵守《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第二款及第三款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p>	
--	--	--	--	--	---	--

				<p>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p> <p>3、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p>	
--	--	--	--	--	--

					<p>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4、遵守《公司章程》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上述承诺在本单位、本人作为维尔精工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单位、本人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单位、本人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p>	
--	--	--	--	--	--	--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单位、本人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30日	2027年12月30日	挂牌前自愿承诺	限售承诺	自维尔精工股票登记至本合伙企业名下之日起36个月，本合伙企业不转让、质押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的维尔精工股份，不会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也不提议由维尔精工回购本合伙企业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合伙企业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合伙企业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	正在履行中

					隐瞒，本合伙企业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存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投资、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相互间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向其他业	正在履行中

					<p>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展业务范围，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扩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维尔精工经营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不竞争。</p> <p>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p>	
--	--	--	--	--	---	--

					<p>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p>	
--	--	--	--	--	---	--

					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存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投资、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相互间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	正在履行中

					<p>           决权。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展业务范围,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扩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维尔精工经营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         </p>	
--	--	--	--	--	--	--

				<p>方式不免同业竞争。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p>	
--	--	--	--	--	--

					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监高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存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投资、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相互间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将作为参股股	正在履行中

					<p>东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展业务范围,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扩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维尔精</p>	
--	--	--	--	--	---	--

					<p>工经营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不免同业竞争。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p>	
--	--	--	--	--	--	--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存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投资、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相互间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	正在履行中

					<p>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5、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展业务范围，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扩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除维尔精工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p>	
--	--	--	--	--	--	--

					<p>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维尔精工经营或者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不免同业竞争。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p>	
--	--	--	--	--	--	--

					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本单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单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将遵循公平、公正、	正在履行中

				<p>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和市场规则进行,本着一般的商业原则,签订书面的交易合同,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性及透明,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为本人</p>	
--	--	--	--	--	--

					<p>/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其他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p>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本单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单位与</p>	正在履行中

					<p>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和市场规则进行，本着一般的商业原则，签订书面的交易合同，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性及透明，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董</p>	
--	--	--	--	--	--	--

					<p>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董监高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p>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p>	正在履行中

				<p>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本单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人/本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单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和市场规则进行，本着一般的商业原则，签订书面的交易合同，根据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交易价格，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性及透明，切实保护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	--	--	--	---	--

					<p>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本单位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遵守公司召开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相应的回避程序，不利用本人/本单位的身份，为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公司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及控	正在履行中

				<p>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3、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资产:</p> <p>(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 委托控</p>	
--	--	--	--	---	--

				<p>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p>（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p>4、若本人/本单位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须立即赔偿公司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同时退还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一切收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p>	
--	--	--	--	---	--

					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监高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3、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资产:</p> <p>(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p>	正在履行中

				<p>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p>(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p>4、若本人/本单位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须立即赔偿公司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同时退还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一切收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p>	
--	--	--	--	--	--

					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公司不得以垫付、承担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垫付、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单位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地	正在履行中

				<p>使用公司提供的资金、资产：</p> <p>（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p> <p>（5）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p>4、若本人/本单位以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须立即赔偿公司所遭受的所有损失，同时退还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一切收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p>	
--	--	--	--	--	--

					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就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如本人/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会、	正在履行中

					<p>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如果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本单位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本单位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公司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p> <p>3、如本人/本单位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p>	
--	--	--	--	--	--	--

				<p>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p>	
--	--	--	--	--	--

					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董监高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p>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就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人/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p>	正在履行中

				<p>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 如果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 如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本单位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本单位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公司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p> <p>3、如本人/本单位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在股东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p>	
--	--	--	--	---	--

					<p>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其他股东	2025年4月28日		挂牌	关于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p>1、本人/本单位将严格履行就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人/本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p>	正在履行中

				<p>义务和责任，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如果本人/本单位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人/本单位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本人/本单位将</p>	
--	--	--	--	---	--

					<p>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责任、方式及金额，以自有资金补偿公司或投资者因依赖该等承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3、如本人/本单位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本人/本单位将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维尔精工或</p>	
--	--	--	--	--	--	--

					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单位将向维尔精工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本单位保证本承诺函所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人/本单位愿意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	--	--	---

备注：承诺主体中“其他股东”指“金维硕、金维盛”，“其他”指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主体名单及承诺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涉及。

####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厂房及土地	不动产	抵押	19,506,089.59	5.09%	银行贷款担保
机器设备	动产	抵押	22,121,119.05	5.78%	银行贷款担保
保证金	货币资金	保证金	3,987,808.62	1.04%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b>总计</b>	-	-	45,615,017.26	11.91%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融资，以自有的厂房和机器设备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不转移占有，不影响公司正常使用抵押资产。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能够按期偿还银行融资款项。报告期后，公司已归还相应银行贷款，部分抵押资产已办理解押手续。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125,000	31.07%	-6.38%	16,791,666	24.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125,000	31.07%	-6.38%	16,791,666	24.69%
	董事、高管	0			0	
	核心员工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875,000	68.93%	6.38%	51,208,334	75.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6,875,000	68.93%	6.38%	51,208,334	75.31%
	董事、高管	0			0	
	核心员工	0			0	
总股本		68,000,000	-	0	68,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初，公司未在新三板挂牌，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第二款，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小宁、赵爱仙因同时担任董事及高管职务，二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此报告期初二人直接持股中 75%的股份为高管锁定股。员工持股平台金维硕、金维盛直接持有的全部股份属自愿锁定的限售股份。王小宁、赵爱仙直接持有的 25%的股份，以及其子女王淦玮、王馥炜（未担任公司董监高）直接持有的全部股份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报告期内，公司为在新三板挂牌，王小宁、赵爱仙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高管，王淦玮、王馥炜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就股份限售事项作出《关于股份锁定、自愿限售的承诺函》，承诺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第二款及第三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的规定，承诺自 2025 年 4 月 28 日起开始。

根据上述承诺，王小宁、赵爱仙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管，其直接持有的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与报告期初保持一致。王淦玮、王馥炜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因此，由于王淦玮、王馥炜所持三分二股份承诺自愿限

售，致报告期末有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和比例上升，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和比例下降。

3、除王小宁、赵爱仙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仅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王小宁、赵爱仙直接持有的股份统计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下，未在董监高持股项中重复列示。

4、因王小宁担任员工持股平台金维硕、金维盛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且与王淦玮、王馥炜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基于审慎考虑，将员工持股平台和王淦玮、王馥炜持有的股份统计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中。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小宁	29,900,000	-	29,900,000	43.9706%	22,425,000	7,475,000	0	0
2	赵爱仙	28,600,000	-	28,600,000	42.0588%	21,450,000	7,150,000	0	0
3	王淦玮	3,250,000	-	3,250,000	4.7794%	2,166,667	1,083,333	0	0
4	王馥炜	3,250,000	-	3,250,000	4.7794%	2,166,667	1,083,333	0	0
5	金维盛	1,500,000	-	1,500,000	2.2059%	1,500,000	0	0	0
6	金维硕	1,500,000	-	1,500,000	2.2059%	1,500,000	0	0	0
7									
8									
9									
10									
	合计	68,000,000	0	68,000,000	100%	51,208,334	16,791,666	0	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王小宁直接持有公司 43.9706%的股份，并通过金维硕、金维盛间接控制公司部分股份，赵爱仙直接持有公司 42.0588%的股份，二人系夫妻关系，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股东王淦玮、王馥炜系王小宁、赵爱仙子女，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小宁、赵爱仙。其中：王小宁直接持有公司 43.9706%的股份，且通过金维硕、金维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赵爱仙直接持有公司 42.0588%的股份，二人系夫妻关系。同时，公司股东王淦玮、王馥炜系王小宁、赵爱仙子女，属于一致行动关系，王小宁、赵爱仙二人合计可以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

另外，王小宁还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赵爱仙担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二人在公司生产经营和决策中具有重要作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公司治理

###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小宁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8年9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29,900,000	0	29,900,000	43.9706%
赵爱仙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75年11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28,600,000	0	28,600,000	42.0588%
郭枫	董事	男	1993年10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杨向军	董事	男	1993年1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李紫璠	董事	女	1990年6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李东妮	监事会主席	女	1987年7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米伟	监事	男	1985年11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吴增雄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8年12月	2024年12月8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王旭涛	财务负责人	男	1977年7月	2025年11月12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虎麦峰	董事会秘书	男	1987年6月	2025年11月12日	2027年12月7日	0	0	0	0%

#### 备注：

2026年3月18日，赵爱仙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李紫璠、杨向军辞去董事职务。

2026年3月23日、4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和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取消监事会并修改章程、设立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等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吴长波、于宝义当选公司独立董事；杨向军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吴长波、于宝义、赵爱仙为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同时，第一届监事会终止运作。

详细情况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信息披露专区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任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王小宁，董事赵爱仙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紫璠为赵爱仙姐姐的女儿。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王小宁为员工持股平台金维硕、金维盛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向军、郭枫、李紫璠、米伟、吴增雄、王旭涛、虎麦峰为金维硕的有限合伙人，李东妮为金维盛有限合伙人。

###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路建明	副总经理	离任	-	工作调整
赵爱仙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王旭涛	财务副总监	新任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优化完善高管团队
虎麦峰	董事长助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优化完善高管团队

###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王旭涛，男，汉族，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从事财务工作20多年，拥有注册会计师证书、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证、税务师证。中级会计师、审计师。具有10年以上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和IPO项目工作经验。2011年3月-2016年9月任宁夏盈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9月-2021年5月任宁夏石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5月-2023年5月任宁夏友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项目经理，2023年5月-2024年5月任宁夏旭樱新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5月-2024年11月任宁夏乔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4年11月-2025年11月任维尔精工财务副总监，2025年11月至今任维尔精工财务负责人。

2、虎麦峰，男，198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持有法律职业资格、深交所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证券事务代表结业证书（高级）、私募基金从业资格。2012年11月至2016年12月，任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托执行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7月，任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管理部部长助理、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7年8月至2017年9月，任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管子公司筹备组成员；2017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深圳汇盈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投融资部总经理助理；2020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深圳市合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负责人。2023年1月至2023年3月，任职于深圳守财数据服务有限公司；2023年4月至2023年10月，任职于深圳市合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10月至2024年1月，任宁夏宁铄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2024年1月至2024年5月，任宁夏泰益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4年11月至2025年11月，任维尔精工董事长助理；2025年11月至今，任维尔精工董事会秘书。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233	34	36	231
管理与行政人员	26	0	1	25
研发与技术人员	32	1	1	32
销售人员	2	3	1	4
<b>员工总计</b>	<b>293</b>	<b>38</b>	<b>39</b>	<b>292</b>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0	0
本科	15	18
专科	75	76
专科以下	203	197
<b>员工总计</b>	<b>293</b>	<b>292</b>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按劳分配、绩效优先，工资增长与公司经营发展和效益提高相适应的原则。
- 2、培训计划：新员工入职培训；安环部及生产车间每月一次安全培训；职能部门不定期内部组织

培训或参加政府部门、行业组织举办的培训。公司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的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

3、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人员的养老金，公司聘用少量已经领取养老金的退休人员，并按照聘用合同支付报酬。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持股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小宁	无变动	董事长兼总经理，研发负责人	29,900,000	-	29,900,000
郭枫	无变动	董事，技术中心研发工程师	0	-	0
杨向军	无变动	董事，技术中心加工工程师	0	-	0
米伟	无变动	技术中心项目经理、研发工程师	0	-	0
贾怀祖	无变动	技术中心副主任	0	-	0
赵浩坤	无变动	技术中心铸造工程师	0	-	0

###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米伟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2026年4月7日，第一届监事会终止运作，其监事职务自然免除；杨向军自同日起，由股东董事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

##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公司新聘任王旭涛先生为财务负责人，聘任虎麦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赵爱仙女士不再兼任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职务。按照规定，公司将王旭涛先生、虎麦峰先生的相关亲属、参股控股及任职的公司纳入关联方管理。另外，部分关联方因工商注销不再作为关联方管理。

报告期后，2026年4月7日，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吴长波先生、于宝义先生为公司

独立董事。按照规定，公司后续须将吴长波先生、于宝义先生的相关亲属、参股控股及任职的公司纳入关联方管理。

###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三会”及董监高成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职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及内部机构依法有效运作，关键少数及各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滥用控制权不当干预公司治理和董监高正常履职的情形。

2026年，公司对标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完成组织结构调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设立内部审计机构并聘任负责人；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两名独立董事、取消监事会并设立审计委员会。同步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修订。

下一步，公司将以上市筹备为契机，认真接受上市辅导，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对股东及董事、高管人员的合规教育，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升其依法履职尽责的能力素质。

###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监督机构为监事会，监事会独立运作，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没有异议。

###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身心投入公司的发展事业，除公司及员工持股平台外，并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公司与其他董监高成员参股控股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处领取报酬，公司的人力资源、薪酬制度完全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均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独立董事亦满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独立性要求。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相关配套的生产经营设备和无形资产，公司对主要经营资产具有完整有效的控制权，不存在失控风险。

4、机构独立：公司具备健全独立的组织体系，独立运行，可以保障经营活动顺利进行。

5、财务独立：公司内部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纳税。

####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梳理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体系、风险评估体系，重大内部制度得到贯彻执行，有力保障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

1、公司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机制有效运行，“三会”会议能够依法依险召开并正常做出决策。董事会能够坚决执行股东会决议，监事会能够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三会”组织、关键少数以及公司内设机构能够遵守《公司章程》等基本治理制度规定，不存在治理失效和关键少数损害公司利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会计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控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会计核算工作能够正常进行。

3、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各部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机制正常运行，不存在重大财务风险。聘任资深财务管理人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加强财务工作机构的队伍建设，提升财务管理能力水平。

4、风险评估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目标，结合行业特点，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必要的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

## 四、 投资者保护

###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和信审字（2026）第 00080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李变利 3 年	董泽飞 1 年	褚梦杰 3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35 万元			

#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26）第 000808 号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尔精工）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尔精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维尔精工，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维尔精工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维尔精工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维尔精工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维尔精工、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维尔精工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维尔精工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维尔精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维尔精工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维尔精工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24,930,487.00	23,018,868.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176,776.72	1,649,702.40
应收账款	3	100,761,581.81	106,108,379.34
应收款项融资	4	46,732,737.44	1,350,194.49
预付款项	5	1,988,600.10	279,38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	435,591.63	13,868,156.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29,122,278.30	35,432,101.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	7,853,206.23	12,789,003.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2,538,138.45	2,357,111.4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5,539,397.68</b>	<b>196,852,897.44</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	121,924,029.12	125,458,818.05
在建工程	11	655,797.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	197,564.45	379,931.57
无形资产	13	31,635,499.71	4,186,917.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487,712.33	1,656,01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11,471,591.48	36,377,924.3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167,372,194.89	168,059,604.22
<b>资产总计</b>		382,911,592.57	364,912,501.6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7	42,883,130.66	70,915,809.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6,427,211.80	
应付账款	19	37,879,895.64	42,278,953.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	26,833,392.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	2,076,223.48	2,539,124.90
应交税费	22	4,224,501.57	3,562,694.00
其他应付款	23	305,268.90	7,636,920.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184,047.31	22,018,612.43
其他流动负债	25	4,062,135.09	319,702.40
<b>流动负债合计</b>		124,875,806.69	149,271,818.11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		479,2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		184,047.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800,000.00	663,297.31
<b>负债合计</b>		125,675,806.69	149,935,115.42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29	68,000,000.00	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	141,553,793.30	141,553,79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1	1,753,436.41	1,764,109.10
盈余公积	32	4,592,855.61	447,310.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	41,335,700.56	3,212,17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235,785.88	214,977,386.24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257,235,785.88	214,977,386.24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382,911,592.57	364,912,501.66

法定代表人：王小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紫璠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4,930,487.00	22,910,73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76,776.72	1,649,702.40
应收账款	1	100,761,581.81	106,108,379.34
应收款项融资		46,732,737.44	1,350,194.49
预付款项		1,988,600.10	279,380.20
其他应收款	2	435,591.63	14,471,556.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122,278.30	35,432,101.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853,206.23	12,789,003.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38,138.45	2,357,111.4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5,539,397.68</b>	<b>197,348,168.3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2,601,586.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924,029.12	125,458,818.05
在建工程		655,797.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7,564.45	379,931.57
无形资产		31,635,499.71	4,186,917.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7,712.33	1,865,77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71,591.48	36,377,924.3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7,372,194.89</b>	<b>170,870,952.46</b>
<b>资产总计</b>		<b>382,911,592.57</b>	<b>368,219,120.83</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2,883,130.66	70,915,809.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27,211.80	
应付账款		37,879,895.64	44,772,702.1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76,223.48	2,539,124.90
应交税费		4,224,501.57	3,562,444.00
其他应付款		305,268.90	7,636,420.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0,000.00
合同负债		26,833,392.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047.31	22,018,612.43
其他流动负债		4,062,135.09	319,702.4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4,875,806.69</b>	<b>151,764,816.2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479,2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4,047.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00,000.00</b>	<b>663,297.31</b>
<b>负债合计</b>		<b>125,675,806.69</b>	<b>152,428,113.5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8,000,000.00	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553,793.30	141,553,793.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53,436.41	1,764,109.10
盈余公积		4,592,855.61	447,310.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335,700.56	4,025,794.36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57,235,785.88</b>	<b>215,791,007.2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382,911,592.57</b>	<b>368,219,120.83</b>

###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	----	-------	-------

<b>一、营业总收入</b>		184,273,428.29	192,210,237.04
其中：营业收入	34	184,273,428.29	192,210,237.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140,020,895.13	160,140,337.79
其中：营业成本	34	111,938,401.29	132,075,378.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	3,021,220.02	2,320,384.22
销售费用	36	1,587,266.37	853,090.45
管理费用	37	12,280,365.13	13,624,762.55
研发费用	38	8,561,480.19	8,376,355.11
财务费用	39	2,632,162.13	2,890,366.88
其中：利息费用		2,434,020.54	3,395,926.97
利息收入		15,420.81	42,131.71
加：其他收益	40	2,817,029.55	3,154,211.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	1,070,202.07	-2,074,50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	-1,193,146.99	-1,037,270.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	120,631.07	20,642.20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47,067,248.86	32,132,978.96
加：营业外收入	44		3,479.58
减：营业外支出	45	217,944.62	699,743.5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46,849,304.24	31,436,714.99
减：所得税费用	46	4,580,231.91	3,752,951.87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42,269,072.33	27,683,763.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9,072.33	27,683,763.1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69,072.33	27,683,763.12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42,269,072.33	27,683,763.1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69,072.33	27,683,763.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16	0.425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16	0.4259

法定代表人：王小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紫璠

####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营业收入</b>	4	184,273,428.29	200,246,337.04
减：营业成本	4	111,938,401.29	139,827,467.52
税金及附加		3,021,220.02	2,303,961.69
销售费用		1,587,266.37	818,590.45
管理费用		12,280,365.13	13,425,678.25

研发费用		8,561,480.19	8,376,355.11
财务费用		2,632,180.59	2,890,546.88
其中：利息费用		2,434,020.54	3,395,926.97
利息收入		15,396.13	41,092.25
加：其他收益		2,817,000.97	3,154,211.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6,338.95	-2,074,50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93,146.99	-1,559,584.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31.07	20,642.20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6,463,389.93</b>	<b>32,144,503.12</b>
加：营业外收入			2,171.58
减：营业外支出		217,944.62	699,743.55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6,245,445.31</b>	<b>31,446,931.15</b>
减：所得税费用		4,789,993.98	3,674,604.82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1,455,451.33</b>	<b>27,772,326.33</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55,451.33	27,772,326.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1,455,451.33</b>	<b>27,772,326.33</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283,370.67	116,721,229.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3,943,735.70	4,736,289.5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2,227,106.37</b>	<b>121,457,519.0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23,520.30	58,149,138.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74,806.74	27,579,357.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04,804.30	12,203,27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6,676,209.05	8,899,804.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3,279,340.39</b>	<b>106,831,578.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8,947,765.98</b>	<b>14,625,940.6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4,615.81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8,315.5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592,931.35</b>	<b>1,285,0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3,202.86	12,499,29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03,202.86</b>	<b>12,499,290.26</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89,728.49</b>	<b>-11,214,290.26</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505,001.05	97,357,482.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505,001.05</b>	<b>114,857,482.9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852,832.73	92,923,51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7,483.00	13,010,465.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	319,343.34	2,670,491.6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50,239,659.07</b>	<b>108,604,468.2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9,734,658.02</b>	<b>6,253,014.6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56,334.37</b>	<b>146,882.6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53,497.92</b>	<b>9,811,547.7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96,176.30	12,484,628.5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0,942,678.38</b>	<b>22,296,176.30</b>

法定代表人：王小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紫璠

##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283,370.67	121,801,49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3,705.09	4,733,942.1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2,227,075.76</b>	<b>126,535,433.7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192,616.3	61,022,348.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74,806.74	27,122,14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04,554.30	12,120,66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6,188.60	8,814,073.7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13,248,165.94	109,079,232.1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8,978,909.82	17,456,201.5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985.23	1,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4,615.81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8,315.5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13,669,916.58	1,28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3,202.86	12,499,290.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4,003,202.86	14,499,290.26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9,666,713.72	-13,214,290.2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505,001.05	97,357,482.9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90,505,001.05	114,857,482.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852,832.73	92,923,510.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7,483.00	13,010,465.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343.34	2,670,491.67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150,239,659.07	108,604,468.27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59,734,658.02	6,253,014.6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56,334.37	146,882.66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45,368.85	10,641,80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8,047.23	11,546,238.5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0,942,678.38	22,188,047.23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64,109.10	447,310.48		3,212,173.36		214,977,38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64,109.10	447,310.48		3,212,173.36		214,977,38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72.69	4,145,545.13		38,123,527.20		42,258,39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69,072.33		42,269,07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5,545.13	-4,145,545.13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5,545.13	-4,145,545.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672.69				-10,672.69
1. 本期提取								1,610,615.88				1,610,615.88
2. 本期使用								1,621,288.57				1,621,288.57
(六) 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53,436.41	4,592,855.61	41,335,700.56		257,235,785.88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566,499.45			1,258,240.48	14,249,480.34		118,213,534.23		176,287,754.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2,566,499.45			1,258,240.48	14,249,480.34		118,213,534.23		176,287,754.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0				138,987,293.85			505,868.62	- 13,802,169.86	- 115,001,360.87			38,689,63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83,763.12			27,683,763.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14,500,000.00								17,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14,500,000.00								17,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7,310.48	-7,447,310.48			-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7,310.48	-447,310.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124,487,293.8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5,000,000.00				124,487,293.85							
(五) 专项储备								505,868.62				505,868.62
1. 本期提取								1,502,451.88				1,502,451.88
2. 本期使用								996,583.26				996,583.26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64,109.10	447,310.48		3,212,173.36	214,977,386.24

法定代表人：王小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紫璠

###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64,109.10	447,310.48		4,025,794.36	215,791,00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64,109.10	447,310.48		4,025,794.36	215,791,007.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672.69	4,145,545.13		37,309,906.20	41,444,778.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55,451.33	41,455,45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5,545.13		-4,145,545.13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5,545.13		-4,145,545.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672.69				-10,672.69
1. 本期提取								1,610,615.88				1,610,615.88
2. 本期使用								1,621,288.57				1,621,288.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8,000,000.00				141,553,793.30			1,753,436.41	4,592,855.61		41,335,700.56	257,235,785.88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566,499.45			1,258,240.48	14,249,480.34		118,938,592.02	177,012,812.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2,566,499.45			1,258,240.48	14,249,480.34		118,938,592.02	177,012,812.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000,000.00				138,987,293.85			505,868.62	-		-	38,778,194.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772,326.33	27,772,326.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14,500,000.00							17,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0				14,500,000.00							17,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7,310.48		-7,447,310.48	-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7,310.48		-447,310.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00,000.00	-7,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000,000.00			124,487,293.85							-14,249,480.34	-135,237,813.5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5,000,000.00			124,487,293.85							-14,249,480.34	-135,237,813.51
（五）专项储备							505,868.62					505,868.62
1. 本期提取							1,502,451.88					1,502,451.88
2. 本期使用							996,583.26					996,583.26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68,000,000.00</b>			<b>141,553,793.30</b>			<b>1,764,109.10</b>	<b>447,310.48</b>			<b>4,025,794.36</b>	<b>215,791,007.24</b>

#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向阳路石嘴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31 号

法定代表人：王小宁

成立日期：2004 年 1 月 13 日

注册资本：6,8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200750828800U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黑色金属铸造；模具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增材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矿山机械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有色金属铸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装备制造所需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 2、历史沿革

##### (1) 公司设立

宁夏维尔铸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维尔铸造”“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3 日由王小宁、赵爱仙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出资。本次出资业经宁夏正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4 年 1 月 12 日出具宁正信验发[2004]0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24 年 8 月，股东王小宁、赵爱仙对 100.00 万元实物出资进行现金置换，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45.00	45.00
2	赵爱仙	55.00	55.00
	合计	100.00	100.00

## (2) 第一次增资

2009年1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资至1,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王小宁、赵爱仙认缴，其中：货币增资300.00万元，王小宁出资140.00万元，赵爱仙出资160.00万元；实物增资600.00万元，王小宁出资325.00万元，赵爱仙增资275.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宁夏五岳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9年1月9日出具宁五岳验[2009]01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24年9月，股东王小宁、赵爱仙对600.00万元实物出资进行现金置换，公司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510.00	51.00
2	赵爱仙	490.00	49.00
合计		1,000.00	100.00

## (3) 第二次增资

201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资至2,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王小宁、赵爱仙认缴，其中：王小宁出资765.00万元，赵爱仙出资73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由宁夏信友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5月26日出具宁信友验字【2011】第40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1,275.00	51.00
2	赵爱仙	1,225.00	49.00
合计		2,500.00	100.00

## (4) 第三次增资

201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2,500.00万元增资至4,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王小宁、赵爱仙认缴，其中：王小宁认缴出资765.00万元，赵爱仙认缴出资73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由宁夏信友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4月28日出具宁信友验字【2012】第41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	------	------	---------

1	王小宁	2,040.00	51.00
2	赵爱仙	1,960.00	49.00
合计		4,000.00	100.00

#### (5)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4年9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了股权转让事宜，其中：股东王小宁将其持有的维尔铸造20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5%）转让给新股东王淦玮，股东赵爱仙将其持有的维尔铸造200.0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5%）转让给新股东王馥炜。

本次股权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1,840.00	46.00
2	赵爱仙	1,760.00	44.00
3	王淦玮	200.00	5.00
4	王馥炜	200.00	5.00
合计		4,000.00	100.00

#### (6) 股份公司设立

2024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将维尔铸造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事宜，由维尔铸造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宁夏维尔铸造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4年10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不包括专项储备）人民币199,053,793.30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每股面值1元，其中：人民币65,00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股本），其余134,053,793.3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公司名称由“宁夏维尔铸造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4年12月8日出具和信验字（2024）第000041号验资报告。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2,990.00	46.00
2	赵爱仙	2,860.00	44.00
3	王淦玮	325.00	5.00
4	王馥炜	325.00	5.00
合计		6,500.00	100.00

#### (7)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新增股本3,000,000股，每股价格3.50元，本次增资由新股东宁夏金维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维硕合伙”）

及宁夏金维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维盛合伙”）认购，其中：金维硕合伙认购 1,500,000 股，金维盛合伙认购 1,5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000,000.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出具和信验字（2024）第 000042 号验资报告。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王小宁	2,990.00	43.97
2	赵爱仙	2,860.00	42.06
3	王淦玮	325.00	4.78
4	王馥炜	325.00	4.78
5	宁夏金维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2.21
6	宁夏金维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	2.21
合计		6,800.00	100.0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7、金融工具；三、29、收入”。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 $\geq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	单项预付账款金额占预付账款金额 10% 以上且金额 $\geq 1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在本期发生的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在本期发生的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10% 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应付款项金额占应付账款金额 10% 以上且金额 $\geq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金额占合同负债金额 10% 以上且金额 $\geq 100$ 万元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无此类金融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 （3）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

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	-----------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银行承兑汇票，资产相关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损失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考虑与客户业务往来的频率及客户信誉度，如是否出现违约情况，外部评级机构给予的评级结果，按照当年的实际损失率，即该期间商业承兑汇票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该期间商业承兑汇票总额确定损失率。同时结合宏观经济预测数据，判断是否需要对该历史损失率进行调整及调整的比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应收账款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认定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本组合包括收回风险较小的保证金、押金、应收政府款等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此类款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极小，单项认定计提，如不存在回收风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3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认定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00%。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对一般客户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组合的计提方法相同。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组合的计提方法相同。

##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8、应收票据

本公司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7、金融工具”部分。

### 9、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7、金融工具”部分。

### 10、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附注三、7、金融工具”部分。

### 11、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7、金融工具”部分。

### 12、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年销售量及当期退换货情况确定具体客户的退货率，按照其退货率及回炉料的价值确认其存货可变现净值。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14、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管理费用。

(2) 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 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 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应当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 1) 减 2) 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5、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本公司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不予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 16、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有关内容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本公司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

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相反，如果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的表决权，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能够明确证明存在这种影响。

####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17、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有：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 （2）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对于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 1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本公司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

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0、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1、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1）无形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

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预估的使用寿命具体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2-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	10	预计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

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本公司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

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27、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8、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9、收入

###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专业从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铸钢件、铸铝件和铸铁件，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销售区域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

#### ①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 A. 内销收入

### a. 与客户对账后确认收入

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检验入库后，与客户核对、确认结算数量，依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和双方的对账单，确认销售收入。

### b. 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公司按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至客户指定地点或在厂区内完成交付并由客户确认签收后，依据销售合同或订单和客户签收的送货单，确认销售收入。

## B. 外销收入

公司产品出口均为 FCA 贸易模式，按与客户协商的贸易方式，将产品送至指定港口并报关出口后，依据报关单、提单确认外销收入的实现。

### ②收入计量的具体原则如下：

#### A. 单独售价

对于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 B.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C.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 D.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E.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销售的部分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预计负债”进行会

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3)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无。

### 3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

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本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上述（4）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该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6）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32、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

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B、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7、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 (D) 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29、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A、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7、金融工具”。

本公司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按照上述相关政策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 B、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

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7、金融工具”。

### 33、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不同纳税主体使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15%
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 2、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维尔精工于2025年12月2日取得了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

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6400026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的规定，2025 年至 2027 年，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告所称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工业和信息化部门会同同级科技、财政、税务部门确定。维尔精工在先进制造业企业具体名单内，2025 年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水利建设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我区继续征收水利建设基金，其中：对个体经营者免征水利建设基金；对其他缴纳人，按现行标准的 90% 征收。截止日期按照财政部规定执行。本公司水利建设基金适用此政策。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前述为小型微利企业的子公司在符合上述规定的期间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所有子公司适用本条税收优惠。

5、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符合上述规定的期间减半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所有子公司适用本条税收优惠。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0,942,678.38	22,296,176.30
其他货币资金	3,987,808.62	722,691.78
合计	24,930,487.00	23,018,868.08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13,605.90	
履约保函保证金	774,202.72	722,691.78
合计	3,987,808.62	722,691.7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 774,202.72 元为履约保函保证金，主要系：

(1) 为浙江可胜技术有限公司中能建哈密“光(热)储”多能互补一体化绿电示范项目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分行开立履约保函，保证金 103,267.12 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6 年 4 月 25 日。

(2) 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扩散合同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分行开立履约保函，保证金 634,400.00 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3) 为浙江可胜技术有限公司多光热项目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嘴山市分行开立履约保函，保证金 36,535.60 元，保函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1 日。

上述履约保函保证金在保函到期前不可自由支取，待相应保函责任解除后，保证金将退回公司账户。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银行承兑票据	573,794.10	319,702.40
商业承兑票据	602,982.62	1,330,000.00
合计	1,176,776.72	1,649,702.4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23,794.10	100.00	47,017.38	3.84	1,176,776.72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573,794.10	46.89			573,794.10
按照组合 2 计提坏账	650,000.00	53.11	47,017.38	7.23	602,982.62
合计	1,223,794.10	100.00	47,017.38	3.84	1,176,776.72

(续)

类别	202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29,872.13	100.00	80,169.73	4.63	1,649,702.40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319,702.40	18.48			319,702.40
按照组合 2 计提坏账	1,410,169.73	81.52	80,169.73	5.69	1,330,000.00
合计	1,729,872.13	100.00	80,169.73	4.63	1,649,702.40

1) 本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573,794.10		
按照组合 2 计提坏账	650,000.00	47,017.38	7.23
合计	1,223,794.10	47,017.38	3.84

(续)

名称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319,702.40		
按照组合 2 计提坏账	1,410,169.73	80,169.73	5.69
合计	1,729,872.13	80,169.73	4.6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按照组合 2 计提坏账	80,169.73	-33,152.35				47,017.38

合计	80,169.73	-33,152.35				47,017.38
----	-----------	------------	--	--	--	-----------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73,794.10		319,702.4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73,794.10		319,702.40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 3、应收账款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其中:					
组合 1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组合 2					
合计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续)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其中:					
组合 1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组合 2					

合计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	----------------	--------	--------------	------	----------------

1) 本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1 年以内	102,728,802.48	109,981,980.06
1 至 2 年	3,118,670.39	1,384,437.34
2 至 3 年	147,082.40	489,347.99
3 至 4 年	489,347.99	73,922.16
4 至 5 年	73,922.16	
5 年以上	935,085.97	1,285,085.97
小计	107,492,911.39	113,214,773.52
减: 坏账准备	6,731,329.58	7,106,394.18
合计	100,761,581.81	106,108,379.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06,394.18	-375,064.60				6,731,329.58
合计	7,106,394.18	-375,064.60				6,731,329.58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1,835,675.19	5,188,846.65	4,998,609.73	72,023,131.57	57.51	3,601,156.58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7,603,533.22		3,547,653.66	21,151,186.88	16.89	1,137,970.88
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46,989.00	2,063,241.50	630,229.10	15,040,459.60	12.01	953,176.5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873,328.44	1,182,913.40		8,056,241.84	6.43	402,812.09
Siemens Energy S. de R.L. de C.V.	4,212,822.76			4,212,822.76	3.36	210,641.14
合计	102,872,348.61	8,435,001.55	9,176,492.49	120,483,842.65	96.20	6,305,757.20

####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承兑汇票	46,732,737.44	1,350,194.49
合计	46,732,737.44	1,350,194.49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本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04,046.38	
合计	5,904,046.38	

注：本公司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指的是6家大型商业银行（分别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分别为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4) 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公司将其账面剩余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988,600.10	100.00	278,687.46	99.75
1至2年			692.74	0.25
合计	1,988,600.10	100.00	279,380.20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重要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与本公司关系	2025-12-31	占期末余额比例 (%)
沈阳多友诚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200.00	28.42
宁波昶瑞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100.00	26.36
咸阳象山模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800.00	14.72
湖北君庭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500.00	6.86
常州市井华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540.00	4.30
合计		1,604,140.00	80.67

**6、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5,591.63	13,868,156.02
合计	435,591.63	13,868,156.02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1年以内	364,520.03	14,532,543.00
1至2年	73,473.46	
2至3年		3,600.00
3至4年	3,600.00	
小计	441,593.49	14,536,143.00
减：坏账准备	6,001.86	667,986.98
合计	435,591.63	13,868,156.02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12-31	2024-12-31
社保款项	120,037.29	1,424.00
产业园项目款		13,358,315.54
补助金		1,095,730.00
押金及保证金	321,556.20	80,673.46

合计	441,593.49	14,536,143.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7,986.98			667,986.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1,985.12			-661,985.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1.86			6,001.86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5.29	
上海宁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73,473.46	1 至 2 年	16.64	
合计		273,473.46		61.93	

6) 本报告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本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677,027.75		8,677,027.75	8,476,536.48		8,476,536.48
库存商品	9,156,185.70	1,489,809.34	7,666,376.36	14,016,057.00	1,588,788.48	12,427,268.52
在产品	11,621,341.97	413,544.45	11,207,797.52	9,882,686.23	734,719.95	9,147,966.28
发出商品	165,935.06	683.40	165,251.66	2,461,211.50	20.70	2,461,190.80
委托加工物资	1,486,462.70	80,637.69	1,405,825.01	2,937,051.03	17,911.30	2,919,139.73
合计	31,106,953.18	1,984,674.88	29,122,278.30	37,773,542.24	2,341,440.43	35,432,101.8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588,788.48	527,538.15		626,517.30		1,489,809.33
在产品	734,719.95	284,848.98		606,024.47		413,544.46
发出商品	20.70	683.40		20.70		683.40
委托加工物资	17,911.30	80,637.69		17,911.30		80,637.69
合计	2,341,440.43	893,708.22		1,250,473.77		1,984,674.88

8、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8,435,001.55	581,795.32	7,853,206.23	13,462,109.10	673,105.47	12,789,003.63
合计	8,435,001.55	581,795.32	7,853,206.23	13,462,109.10	673,105.47	12,789,003.63

(2)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质量保证金	-4,935,797.40	负质保义务的销售额下降
合计	-4,935,797.4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8,435,001.55	100.00	581,795.32	6.90	7,853,206.23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8,435,001.55	100.00	581,795.32	6.90	7,853,206.23
合计	8,435,001.55	100.00	581,795.32	6.90	7,853,206.23

(续)

类别	202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13,462,109.10	100.00	673,105.47	5.00	12,789,003.63
其中:					
按照组合 1 计提坏账	13,462,109.10	100.00	673,105.47	5.00	12,789,003.63
合计	13,462,109.10	100.00	673,105.47	5.00	12,789,003.63

(4)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原因
质量保证金	673,105.47	-91,310.15		581,795.32	预计减值损失
合计	673,105.47	-91,310.15		581,795.32	

####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待认证进项税额	598,430.32	2,216,673.81
待摊居间费用	1,842,422.12	
IPO 中介机构费用	94,339.62	
待摊预付利息及其他	2,946.39	140,437.66
合计	2,538,138.45	2,357,111.47

#### 10、固定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固定资产	121,924,029.12	125,458,818.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1,924,029.12	125,458,818.05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467,251.73	170,983,007.90	4,570,223.12	1,996,038.14	246,016,520.89
2.本期增加金额	22,033,738.18	1,026,597.11	257,964.60	123,256.61	23,441,556.50

(1) 购置	5,739,090.17	884,095.44	257,964.60	123,256.61	7,004,406.82
(2) 在建工程转入	16,294,648.01	142,501.67			16,437,149.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0,046,819.60	342,820.53	706,625.00		21,096,265.13
(1) 处置或报废		144,529.93	706,625.00		1,049,445.53
(2) 更新改造	20,046,819.60	198,290.60			20,046,819.60
(3) 企业合并减少					
(4)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70,454,170.31	171,666,784.48	4,121,562.72	2,119,294.75	248,361,812.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343,973.02	88,132,441.90	4,249,141.47	1,832,146.45	120,557,702.84
2.本期增加金额	3,280,791.19	10,533,716.44	121,161.57	51,629.30	13,987,298.50
(1) 计提	3,280,791.19	10,533,716.44	121,161.57	51,629.30	13,987,298.50
3.本期减少金额	7,141,679.55	294,244.90	671,293.75		8,107,218.20
(1) 处置或报废		136,155.09	671,293.75		807,449.34
(2) 更新改造	7,141,679.55	158,089.81			7,299,768.86
(3)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22,483,084.66	98,371,913.44	3,699,009.29	1,883,775.75	126,437,783.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971,085.65	73,294,871.04	422,553.43	235,519.00	121,924,029.12
2.期初账面价值	42,123,278.71	82,850,566.00	321,081.65	163,891.69	125,458,818.05

(2) 本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4)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五、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 固定资产清理部分：无。

## 11、在建工程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在建工程	655,797.80	
工程物资		
合计	655,797.80	

在建工程部分：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铸铝热处理炉项目	655,797.80		655,797.80			
合计	655,797.80		655,797.80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屋顶维修改造项目	16,500,000.00		16,294,648.01	16,294,648.01		
铸铝热处理炉项目	3,500,000.00		655,797.80			655,797.80
合计			16,950,445.81	16,294,648.01		655,797.80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屋顶维修改造项目	98.76	100%				自筹
铸铝热处理炉项目	18.74	20%				自筹
合计						

注：屋顶维修改造项目预算中包含房屋净值 1,290.00 万元。

(3) 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2、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1,904.19	531,904.19
2.本期增加金额		
(1) 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31,904.19	531,904.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1,972.62	151,972.62
2.本期增加金额	182,367.12	182,367.12
(1) 计提	182,367.12	182,367.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4,339.74	334,339.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7,564.45	197,564.45
2.期初账面价值	379,931.57	379,931.57

### 13、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55,943.00	7,078,628.56		13,034,571.56
2.本期增加金额	28,299,243.15	61,320.75	42,000.00	28,402,563.90
(1) 购置	28,299,243.15	61,320.75	42,000.00	28,402,563.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4,255,186.15	7,139,949.31	42,000.00	41,437,135.4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06,784.26	7,040,870.02		8,847,654.28
2.本期增加金额	941,596.44	11,685.03	700.00	953,981.47

(1) 计提	941,596.44	11,685.03	700.00	953,981.4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748,380.70	7,052,555.05	700.00	9,801,635.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506,805.45	87,394.26	41,300.00	31,635,499.71
2.期初账面价值	4,149,158.74	37,758.54		4,186,917.28

(2)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报告期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五、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6,784,348.82	1,017,652.34	7,854,550.89	1,178,182.64
资产减值准备	3,116,473.61	467,471.04	3,173,800.39	476,070.05
租赁负债	214,824.11	32,223.62	391,666.58	58,749.99
合计	10,115,646.54	1,517,347.00	11,420,017.86	1,713,002.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97,564.45	29,634.67	379,931.57	56,989.74
合计	197,564.45	29,634.67	379,931.57	56,989.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34.67	1,487,712.33	56,989.74	1,656,01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34.67		56,989.74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原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原值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不动产款				32,852,175.00		32,852,175.00
质量保证金	9,312,094.89	550,003.41	8,762,091.48	3,185,089.74	159,254.49	3,025,835.25
预付设备款	2,709,500.00		2,709,500.00	499,914.13		499,914.13
合计	12,021,594.89	550,003.41	11,471,591.48	36,537,178.87	159,254.49	36,377,924.38

####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987,808.62	3,987,808.62	使用受限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房屋、机器设备等	58,088,727.30	38,916,686.86	所有权受限	银行抵押资产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3,844,713.00	2,710,521.78	所有权受限	银行抵押资产
合计	65,921,248.92	45,615,017.26		

#### 17、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抵押借款	12,808,262.60	27,857,344.28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43,000,000.00
应计利息	74,868.06	58,465.28
合计	42,883,130.66	70,915,809.56

(2) 本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18、应付票据

种类	2025-12-31	202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427,211.80	
合计	6,427,211.80	

#### 19、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材料费	31,548,980.02	34,734,870.23

工程设备款	4,321,710.30	4,587,129.93
加工费	304,286.11	166,563.69
运输及代理费	261,718.15	90,914.76
其他费用类	1,443,201.06	2,699,475.38
合计	37,879,895.64	42,278,953.99

(2) 本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 2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预收货款	26,833,392.24	
合计	26,833,392.24	

(2)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合同负债。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26,833,392.24	新增客户预付部分货款导致
合计	26,833,392.24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一、短期薪酬	2,296,987.08	24,894,242.80	25,117,468.20	2,073,761.68
二、设定提存计划	242,137.82	2,626,738.46	2,866,414.48	2,461.80
合计	2,539,124.90	27,520,981.26	27,983,882.68	2,076,223.48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1,432.97	22,065,146.09	22,083,748.06	2,062,831.00
2、职工福利费		735,653.90	735,653.90	
3、社会保险费	199,479.38	1,525,554.54	1,723,661.28	1,37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4,558.82	1,313,639.96	1,496,855.98	1,342.80
工伤保险费	14,920.56	211,914.58	226,805.30	29.84
4、住房公积金		332,200.00	332,2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074.73	235,688.27	242,204.96	9,558.0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合计	2,296,987.08	24,894,242.80	25,117,468.20	2,073,761.68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36,216.00	2,547,714.92	2,781,543.72	2,387.20
2、失业保险	5,921.82	79,023.54	84,870.76	74.60
合计	242,137.82	2,626,738.46	2,866,414.48	2,461.80

22、应交税费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企业所得税	2,032,234.63	2,470,925.96
增值税	1,671,970.81	582,53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35.05	101,864.02
教育费附加	15,872.17	43,656.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81.46	29,104.01
房产税	122,667.57	123,959.42
土地使用税	293,404.95	87,208.56
印花税	20,853.89	68,887.50
个人所得税	17,699.04	52,314.96
环境保护税	2,182.00	2,235.54
合计	4,224,501.57	3,562,694.00

23、其他应付款

总体情况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05,268.90	636,920.83
合计	305,268.90	7,636,920.83

(1) 应付利息：无

(2) 应付股利：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普通股股利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代收社保		96,600.81
未付报销款	5,989.24	28,825.51
水利建设基金	10,886.21	12,002.2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8,393.45	299,492.25
工伤补助款		200,000.00
合计	305,268.90	636,920.83

2) 本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841,769.9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4,047.31	176,842.47
合计	184,047.31	22,018,612.43

#### 25、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573,794.10	319,702.40
待转销项税	3,488,340.99	
合计	4,062,135.09	319,702.40

#### 26、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抵押借款		15,798,750.00
保证借款		6,500,000.00
应计利息		22,269.9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841,769.96
合计		479,250.00

#### 27、租赁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租赁付款额	184,660.80	369,321.6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3.49	8,431.8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4,047.31	176,842.47
合计		184,047.31

#### 28、递延收益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29、股本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12-31
股本	68,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68,000,000.00			68,000,000.00

### 30、资本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12-31
资本溢价	134,553,793.30			134,553,793.30
其他资本公积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41,553,793.30			141,553,793.30

### 31、专项储备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12-31
安全生产费	1,764,109.10	1,610,615.88	1,621,288.57	1,753,436.41
合计	1,764,109.10	1,610,615.88	1,621,288.57	1,753,436.41

### 32、盈余公积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47,310.48	4,145,545.13		4,592,855.61
合计	447,310.48	4,145,545.13		4,592,855.61

### 33、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2,173.36	118,213,534.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2,173.36	118,213,534.23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42,269,072.33	27,683,763.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45,545.13	447,310.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00,000.00
其他		135,237,813.51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335,700.56	3,212,173.36
---------	---------------	--------------

###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总体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738,710.05	111,414,392.45	189,937,460.93	131,549,714.86
其他业务	4,534,718.24	524,008.84	2,272,776.11	525,663.72
合计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192,210,237.04	132,075,378.58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或商品类型		
其中：铸钢件	86,132,644.63	54,761,693.04
铸铝件	91,575,118.61	54,978,806.16
铸铁件	2,030,946.81	1,673,893.25
其他	4,534,718.24	524,008.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销售	121,651,602.22	77,037,547.90
国外销售	62,621,826.07	34,900,853.39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间确认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合计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款	销售铸件	是	无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 35、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5,052.05	797,451.13
教育费附加	336,450.88	341,764.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341.63	227,843.17
印花税	122,503.45	160,219.40
房产税	500,248.43	426,739.42
土地使用税	1,036,155.54	348,834.24
车船税	7,847.70	7,842.90
环境保护税	8,620.34	9,689.18
合计	3,021,220.02	2,320,384.22

### 36、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864,967.66	487,845.28
业务招待费	162,438.61	102,322.82
办公费	24,001.91	149,630.50
差旅费	50,616.69	70,110.82
折旧费	11,468.38	1,651.45
广告宣传费	1,200.00	8,455.45
投标费用	222,386.35	30,820.75
销售服务费	132,177.83	
其他	118,008.94	2,253.38
合计	1,587,266.37	853,090.45

### 37、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5,428,389.68	5,957,769.53
折旧费	2,158,506.79	1,832,991.74
中介机构费用	1,878,403.59	3,140,528.33
无形资产摊销	953,981.47	554,584.64
业务招待费	245,219.00	479,734.64
车辆费用	154,247.38	262,904.92
保安劳务费	85,714.32	92,857.18
差旅费	247,658.94	181,150.31
维修费	40,272.38	115,458.42
水利建设基金	117,214.69	141,350.13
办公费	196,992.49	147,046.90
水电费	96,201.41	107,090.9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88,393.45	299,492.25

低值易耗品	57,641.00	78,215.90
其他	331,528.54	233,586.76
合计	12,280,365.13	13,624,762.55

### 38、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直接投入	4,409,162.98	3,900,749.19
人员人工	3,349,779.77	3,460,153.58
燃料动力费	446,526.41	446,870.18
折旧费用	274,174.24	159,485.19
新产品设计费		188,679.25
其他相关费用	81,836.79	220,417.72
合计	8,561,480.19	8,376,355.11

### 39、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2,434,020.54	3,395,926.97
减：利息收入	15,420.81	42,131.71
汇兑损益	156,334.37	-519,312.69
手续费及其他	57,228.03	55,884.31
合计	2,632,162.13	2,890,366.88

### 40、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47,612.26	2,535,234.07
增值税加计抵减	428,325.98	616,398.41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091.31	2,578.68
合计	2,817,029.55	3,154,211.16

### 41、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5,064.60	-3,212,954.7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61,985.12	-662,013.85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3,152.35	1,800,465.98
合计	1,070,202.07	-2,074,502.66

###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	---------	---------

存货跌价损失	-893,708.22	-809,622.41
质保金减值损失	-299,438.77	-227,648.58
合计	-1,193,146.99	-1,037,270.99

#### 43、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来源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0,631.07	20,642.20
合计	120,631.07	20,642.20

#### 44、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79.58	
合计		3,479.58	

#### 45、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500.00	50,000.00	11,500.00
罚款、滞纳金	94,576.11	25,227.16	94,576.1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06.84	20,207.68	5,106.84
补助金		604,270.00	
其他	106,761.67	38.71	106,761.67
合计	217,944.62	699,743.55	217,944.62

#### 4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11,931.30	4,076,251.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8,300.61	-323,299.81
合计	4,580,231.91	3,752,951.8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度
利润总额	46,849,304.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27,395.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18,876.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5,934.38

技术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1,284,22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4,580,231.91

####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3,147,612.26	2,535,234.07
保证金退回	739,633.97	2,055,361.02
其他	564,89.47	145,694.50
合计	3,943,735.70	4,736,289.59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期间费用	4,746,262.39	6,016,872.91
支付保证金	331,151.93	1,107,665.46
其他	1,598,794.73	1,775,265.87
合计	6,676,209.05	8,899,804.24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回前期支付的产业园建设款	13,358,315.54	
合计	13,358,315.54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偿还租赁租金	219,343.34	184,660.80
支付暂借款		2,485,830.87
IPO 中介费	100,000.00	
合计	319,343.34	2,670,49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12-31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915,809.56	90,521,403.83		118,554,082.73		42,883,130.6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321,019.96			22,298,750.00	22,269.9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0,889.78		42,500.87	219,343.34		184,047.31
合计	93,597,719.30	90,521,403.83	42,500.87	141,072,176.07	22,269.96	43,067,177.97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无。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269,072.33	27,683,763.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3,146.99	1,037,270.99
信用减值准备	-1,070,202.07	2,074,502.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87,298.50	14,628,934.0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2,367.12	151,972.62
无形资产摊销	953,981.47	554,58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631.07	-20,642.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6.84	20,207.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34,020.54	3,395,926.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300.61	-323,299.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6,589.06	-481,732.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673,094.84	-77,645,864.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51,809.84	43,550,316.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47,765.98	14,625,940.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942,678.38	22,296,176.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296,176.30	12,484,628.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3,497.92	9,811,547.7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一、现金	20,942,678.38	22,296,176.3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942,678.38	22,296,176.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42,678.38	22,296,176.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本期末无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13,605.90		使用受限
履约保函保证金	774,202.72	722,691.78	使用受限
合计	3,987,808.62	722,691.78	

(5) 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约定为公司提供代理付款及应付账款保理业务，公司于到期日支付金融机构款项。

②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付账款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短期借款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2,808,262.60	12,857,344.28

③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自合同签订、标的验收、开具发票后1年内付款	自合同签订、标的验收、开具发票后1年内付款

④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银行借款直接支付给供应商账户，短期借款增加，应付账款减少	2,808,262.60	12,857,344.28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99,365.86	7.0288	4,212,822.76

5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无。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无。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无。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19,343.34 元。

## 六、研发支出

###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直接投入	4,409,162.98	3,900,749.19
人员人工	3,349,779.77	3,460,153.58
燃料动力费	446,526.41	446,870.18
折旧费用	274,174.24	159,485.19
新产品设计费		188,679.25
其他相关费用	81,836.79	220,417.72

合计	8,561,480.19	8,376,355.1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61,480.19	8,376,355.1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处置子公司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注销全资子公司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注销完毕；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注销完毕。

### 4、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	安徽/马鞍山市	安徽/马鞍山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宁夏/石嘴山市	宁夏/石嘴山市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注：宁夏维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注销完毕；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注销完毕。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 九、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期末不存在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本报告期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52,992.73	3,476,703.29
合计	2,352,992.73	3,476,703.29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实际控制人为王小宁、赵爱仙。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馥炜	实际控制人之女，公司股东
王淦玮	实际控制人之子，公司股东
宁夏金维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小宁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夏金维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小宁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路建明	原副总经理（于2025年11月12日离任）
杨向军	董事
郭枫	董事
李紫璠	董事
李东妮	监事会主席
米伟	监事
吴增雄	监事
王旭涛	财务负责人
虎麦峰	董事会秘书
河南省兴泽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米伟兄弟米丰华持股50%并担任董事、经理的企业，于报告期内转让全部股权并卸任职务
河南磊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米伟兄弟米丰华持股100%并担任董事、财务负责人的企业，于报告期内注销
中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公司监事米伟兄弟米丰华担任负责人的企业
银川市西夏区佳凡超市	公司原副总经理路建明配偶张富霞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银川市西夏区佳凡超市金波北街店（个体工商户）	公司原副总经理路建明配偶张富霞经营的个体工商户，于报告期内注销
深圳市金谷源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虎麦峰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持有52%股权的企业
宁夏红细胞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虎麦峰持有20%股权的企业

宁夏红细胞非公企业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秘书虎麦峰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市灵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会秘书虎麦峰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间接持有合伙份额权益的企业
宁夏石运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旭涛担任监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小宁、赵爱仙	40,000,000.00	2022/10/21	2026/10/24	否
王小宁、赵爱仙	50,000,000.00	2022/09/16	2025/09/15	是
王小宁、赵爱仙	20,000,000.00	2025/01/26	2026/01/25	否
王小宁、赵爱仙	50,000,000.00	2025/03/27	2026/03/02	否
王小宁、赵爱仙	38,000,000.00	2025/06/27	2025/09/27	是
王小宁、赵爱仙	10,000,000.00	2025/06/24	2026/06/23	否
王小宁、赵爱仙	10,000,000.00	2025/06/24	2027/06/23	否
王小宁、赵爱仙	50,000,000.00	2025-10-15	2027-10-15	否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爱平（公司董事李紫璠之父）	车辆出售	10,641.19	

## 7、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应收项目

无。

（2）应付项目

无。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其中：					
组合 1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组合 2					
合计	107,492,911.39	100.00	6,731,329.58	6.26	100,761,581.81

(续)

类别	202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其中：					
组合 1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组合 2					
合计	113,214,773.52	100.00	7,106,394.18	6.28	106,108,379.34

1) 本期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	------------	------------

1年以内	102,728,802.48	109,981,980.06
1至2年	3,118,670.39	1,384,437.34
2至3年	147,082.40	489,347.99
3至4年	489,347.99	73,922.16
4至5年	73,922.16	
5年以上	935,085.97	1,285,085.97
小计	107,492,911.39	113,214,773.52
减：坏账准备	6,731,329.58	7,106,394.18
合计	100,761,581.81	106,108,379.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4-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5-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06,394.18	-375,064.60				6,731,329.58
合计	7,106,394.18	-375,064.60				6,731,329.58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1,835,675.19	5,188,846.65	4,998,609.73	72,023,131.57	57.51	3,601,156.58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7,603,533.22		3,547,653.66	21,151,186.88	16.89	1,137,970.88
浙江可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346,989.00	2,063,241.50	630,229.10	15,040,459.60	12.01	953,176.5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873,328.44	1,182,913.40		8,056,241.84	6.43	402,812.09
Siemens Energy S. de R.L.de C.V.	4,212,822.76			4,212,822.76	3.36	210,641.14
合计	102,872,348.61	8,435,001.55	9,176,492.49	120,483,842.65	96.20	6,305,757.20

## 2、其他应收款

汇总列示：

项目	2025-12-31	2024-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5,591.63	14,471,556.02
合计	435,591.63	14,471,556.02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无

(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12-31	2024-12-31
1 年以内	364,520.03	14,532,743.00
1 至 2 年	73,473.46	603,200.00
2 至 3 年		3,600.00
3 至 4 年	3,600.00	
小计	441,593.49	15,139,543.00
减：坏账准备	6,001.86	667,986.98
合计	435,591.63	14,471,556.0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12-31	2024-12-31
社保款项	120,037.29	1,424.00
产业园项目款		13,358,315.54
补助金		1,095,730.00
押金及保证金	321,556.20	80,673.46
暂借款		603,400.00
合计	441,593.49	15,139,543.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7,986.98			667,986.98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1,985.12			-661,985.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6,001.86			6,001.86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45.29	
上海宁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473.46	1至2年	16.64	
合计		273,473.46		61.93	

6) 本报告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7) 本报告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报告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00,000.00	1,398,413.83	2,601,586.1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00,000.00	1,398,413.83	2,601,586.1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12-31	本年(期)增加	本年(期)减少	2025-12-31	本年(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本年(期)末余额
安徽维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总体列示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9,738,710.05	111,414,392.45	197,973,560.93	139,301,803.80
其他业务	4,534,718.24	524,008.84	2,272,776.11	525,663.72
合计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200,246,337.04	139,827,467.5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或商品类型		
其中：铸钢件	86,132,644.63	54,761,693.04
铸铝件	91,575,118.61	54,978,806.16
铸铁件	2,030,946.81	1,673,893.25
其他	4,534,718.24	524,008.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销售	121,651,602.22	77,037,547.90
国外销售	62,621,826.07	34,900,853.39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间确认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合计	184,273,428.29	111,938,401.29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款	销售铸件	是	无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度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52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2,992.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837.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538.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903,140.89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0%	0.6216	0.6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0%	0.5936	0.5936

宁夏维尔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524.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352,992.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2,837.78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2,255,679.18</b>
减：所得税影响数	352,538.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903,140.89</b>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